

# 叶县消防救援大队文件

叶消〔2021〕12号

## 叶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消防监管 抽查事项清单

根据《全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消防监管抽查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，依法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叶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消防监管抽查事项清单如下：

一、**抽查事项**：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及消防安全专项检查。

二、**抽查依据**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消防监督检查规定》《河南省消防条例》。

三、**抽查对象**：机关、团体、企业、事业单位、公众聚集场所。

四、**抽查主体：**叶县消防救援大队。

五、**抽查比例：**属于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当每年全部检查,其他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年度抽查比例不低于50%,一般单位和九小场所年度抽查数量不少于重点单位年度抽查数量。

六、**抽查次数：**在同一年度内(自然年)对同一检查对象的抽查次数原则上不超过两次(不含监督复查),抽查时间间隔至少六个月。

七、**抽查方式：**电脑随机抽查。

八、**抽查要求：**被抽查单位是否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、《机关、团体、企业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、《河南省消防条例》相关规定履行消防安全职责。

2021年5月15日

---

叶县消防救援大队

2021年5月15日印发